

项目编号：SXMZ-ZY2026010

# 紫阳县中医医院泌尿内窥镜设备 采购项目

## 询价文件

采 购 人：紫阳县中医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明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六年四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	询价公告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3
第三部分	技术参数及商务要求	17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19
第五部分	询价响应文件格式	27

## 第一部分 询价公告

紫阳县中医医院泌尿内窥镜设备采购项目潜在的供应商可在陕西省安康市紫阳县惠民四期一号楼2401室获取响应文件，并于2026-04-22 10:30时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SXMZ-ZY2026010

2、项目名称：紫阳县中医医院泌尿内窥镜设备采购项目

3、预算金额：150000.00元

4、最高限价：150000.00元

5、采购需求：紫阳县中医医院泌尿内窥镜设备采购项目，1项，采购预算：150000.00元，项目概况：泌尿内窥镜一批（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询价文件）。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0日历日交货并投入使用（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二、响应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5)《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6)《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7)《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8)《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9)《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11)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提供供应商合法注册

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2)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参加询价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4)经销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制造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近两年内任意一年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询价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询价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证明）；（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询价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税收缴纳凭证（增值税、所得税、营业税任意一种），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7）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询价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8）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提供书面说明及承诺，加盖供应商公章）；(9)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供应商公章）；（10）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供应商公章）；(11)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询价。

### 三、 采购文件的获取方式

时间：2026-04-16 08:30:00至2026-04-20 17:00:00 止

地点：陕西省安康市紫阳县惠民四期一号楼2401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人民币）

注：投标供应商须在询价文件获取时间内持单位介绍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加盖鲜章的彩色复印件一套在采购代理机构处登记备案并获取询价文件（将通过电子邮箱发送）或可

自带U盘拷贝电子版询价文件，未在采购代理机构登记备案并获取询价文件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询价。

#### 四、 响应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2026-04-22 10:30:00

地点：陕西省安康市紫阳县惠民四期一号楼2401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紫阳县中医医院

地址：紫阳县新桃村曹家坝

联系人：康先生

电话：13992565338

2、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工

电 话：18700524623

3、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明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太华北路甲字 88 号锦园国际广场 21 层 2102Y17

号

陕西明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6年04月15日

## 第二章 投标单位须知

### 一. 名词解释

- ◇ 采购人：紫阳县中医医院
- ◇ 监督机构：紫阳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及紫阳县中医医院监察部门
- ◇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明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供应商：满足本次询价要求具有相应资质和完成供货能力的供应商
- ◇ 询价文件：询价文件与询价响应文件的统称
- ◇ 成交供应商：由询价小组推荐经采购人确认的供应商

### 二. 供应商

#### 1. 合格供应商的范围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 2. 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机构于响应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3. 询价委托

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 4. 询价费用

无论询价的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询价相关的全部费用。

### 三. 询价文件

#### 1. 询价文件

(1) 询价文件由询价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询价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询价响应文件中对询价文件的各方面都应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询价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2)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6.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7.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8.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9.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1.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2. 询价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1) 采购代理机构可对已发出的询价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和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三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询价文件的供应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当立即以书面形式

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不足三个工作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函接收联系人、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详见询价公告）。

质疑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提交质疑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的，必须向其出具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备注：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 质疑有以下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未按规定程序和渠道提出质疑的；
- 2、超过法定质疑期限的；
- 3、书面质疑的形式和内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
- 4、提出的质疑事项已经明确答复的；
-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予受理的条件。

(4)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答复内容同时通知与处理结果有关的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

### **3. 询价文件的购买**

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询价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的询价文件视为无效文件；询价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询价使用。

### **4. 询价的处理依据**

询价小组有权对在开标、询价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询价投标管理办法》的条款，本着公开、公平、公正

的原则进行处理。

## 5. 解释权归属

本次询价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 四. 询价要求

## 1. 询价内容

本次询价为：紫阳县中医医院泌尿内窥镜设备采购项目。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对项目进行询价，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只响应其中的一部分内容，否则询价无效；询价、澄清、成交、签订合同均以项目为单位进行。

## 2. 供应商须提交以下资质证明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提供供应商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2)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参加询价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

(4) 经销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制造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近两年内任意一年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询价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询价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证明）；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询价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税收缴纳凭证（增值税、所得税、营业税任意一种），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询价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8)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提供书面说明及承诺，加盖供应商公章）；

(9)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

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供应商公章）；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供应商公章）；

(11)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询价。

### 3. 询价响应文件的编制

询价响应文件必须根据询价文件提供的内容及格式编制，并对询价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

(1) 按照格式要求填写的询价响应函；

(2) 响应报价表、分项报价表和技术指标偏差表；

(3) 按要求出具的资质文件；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书；

(5) 供应商的技术方案：

A、供应商企业简介。

B、商务响应说明。

C、供应商完成供货的组织机构、实施计划。

D、供应商完成供货保障能力。

E、响应产品的质量标准、检测标准（符合国家规定及行业标准）。

F、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6) 供应商承诺书。

### 4. 报价内容

(1) 报价是指产品到达使用地点，达到正常使用条件下的所有费用，包括产品的报价及所发生的运杂费（含保险）、现场安装调试费及进口产品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以询价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询价依据；

(2) 供应商应在询价响应文件中的响应报价表上，标明响应产品的供应价、安装调试费、运杂费、其它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不予接受；

(3) 询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

(4) 响应报价表应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的签字；

(5) 合同价格：经询价小组确认的某一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受外汇汇率及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

(6) 凡因供应商对询价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7) 成交原则：低价成交（价格相同者，交货期限短者成交）

(8) 报价要求：此报价为一次报价；

(9)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询价。询价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询价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询价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5. 询价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询价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询价之日起算九十（90）个日历日；无询价有效期或有效期短于规定的询价有效期，按无效文件处理。成交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 6. 询价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 供应商须依据询价文件内容和询价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询价响应文件；

(2) 本次询价需提交询价响应文件共肆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壹份，询价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填写，注明“正本”“副本”字样。统一胶装、编码，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共几页、第几页等字样；

(3) 供应商在询价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必须按询价文件要求加盖公章或签字；

(4) 供应商名称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公章；

(5) 询价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按询价文件要求加盖公章或签字；

(6) 询价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7) 为响应国家环保号召，询价响应文件建议采用双面打印。

## 7. 文字要求

本次询价只接受简体中文文字的询价响应文件。

##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询价。

# 五. 询价响应文件封装、递交

## 1. 询价响应文件的封装及标记

(1) 询价响应文件应按以下要求封装：

A、供应商应将询价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用单独的封袋分装密封（封袋不得有破损），电子版文件和副本密封一起，在封袋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封袋正面要粘贴标识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询价响应文件正本中的法人授权书须为原件，其它资质证明文件为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询价响应文件副本中的资质证明文件为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2)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的询价响应文件、误投、过早启封的询价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并退回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对询价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 2. 询价响应文件递交

(1) 供应商必须在询价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将全部询价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项目承办人；

(2)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承办人在询价文件规定的询价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询价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3) 采购代理机构在宣布递交询价响应文件时间截止之后，拒绝接收任何人送达、递交的询价响应文件；

(4) 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或者废标，其询价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 3. 询价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 供应商必须在询价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递交询价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在截止时间后拒绝接收任何询价响应文件。

(2) 采购代理机构因采购人推迟询价截止时间时，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 4. 询价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 询价响应文件递交后，如果供应商提出书面修改和撤回询价响应文件要求，在询价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2) 供应商修改询价响应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修改或补充的内容应按询价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标记，并作为询价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撤回询价响应文件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询价响应文件，随后必须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的要求撤回询价响应文件的正式文件；撤回询价响应文件的时间以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到达日期为准；

(4) 在询价截止时间后到询价文件规定的询价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询价响应文件；

(5) 供应商在询价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不得对其询价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 六. 询价、澄清、成交

### 1. 询价

(1) 采购代理机构按询价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询价大会；询价大会由采购人代表、询价小组成员、监督机构代表、供应商代表及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参加，参会各方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 为确保询价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依法成立询价小组。询价小组由采购人及有关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询价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名单由有关人员在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询价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责任和义务：

A、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B、对所有询价响应文件逐一进行资格性、符合性检查，并做出评价；

C、按询价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比较和评价；

D、要求供应商对询价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E、要依法独立评审，按照询价文件的要求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F、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询价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 G、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 H、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I、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3) 唱价前，查验询价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以公开唱价的形式将响应报价表的内容公布，唱价过程中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将供应商的名称、项目名称、价格记录，并存档备案；

(4) 询价时，询价响应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 A、询价响应文件中响应报价表内容与询价响应文件中明细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报价表为准；
- B、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E、询价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 F、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询价小组评审结果为准；
- G、文字与图表不符的，以文字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询价响应文件的报价和内容，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和内容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和内容，则其询价响应文件无效。

(5) 询价结束后，直到向成交供应商授予合同为止，凡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询价的有关资料及被授标意见等内容，询价小组成员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2. 询价响应文件的初审

(1) 初审内容为询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询价文件的要求，对各供应商文件中的资质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询价资格；

(2) 符合性审查内容包括（以下内容出现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序号	审核内容	是否满足要求
----	------	--------

1	响应报价总金额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是/否
2	提交询价响应函。响应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是/否
3	询价有效期为询价截止日起至少 90 天。	是/否
4	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符合询价文件要求。	是/否
5	提供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	是/否
6	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要求，且无经询价小组成员认定为无效文件的	是/否

(3) 供应商及询价响应文件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 A、供应商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
- B、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购买询价文件，或供应商名称与购买询价文件时登记的供应商名称不符的；
- C、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 D、必备资质的有效性和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E、询价响应文件未按询价文件要求签字或加盖公章，无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询价文件要求的；
- F、供应商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询价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 G、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包括但不限于虚假资质、虚假证明、虚假应答等）、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H、询价响应文件在商务响应方面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或条款的；
- I、在政府采购或其它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未能按期履约的；
- J、响应报价与市场价格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 K、报价子目出现漏项或报价数量与要求不符的；
- L、响应产品的技术参数、性能指标与询价文件要求出现重大负偏差的；
- M、询价响应文件未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要求的；

N、提供虚假技术性能指标的。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询价小组应当认定其询价响应文件无效：

- A、不同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B、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询价事宜；
- C、不同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D、不同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不同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3. 澄清

(1) 询价小组有权就询价响应文件中含混之处向上述步骤初审合格的供应商提出询问或澄清要求；供应商将有关询标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2) 询价文件、询价响应文件作为询价的依据，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只作为询价参考。澄清时供应商只作说明和解释，不得借此对响应报价、交货期、主要技术指标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修改；如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与询价响应文件内容有重大相悖或矛盾，将被认定为无效文件；

(3) 供应商对询价响应文件的澄清不得改变价格及实质内容。

### 4. 询价方法

(1) 询价原则：询价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价格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经采购人确认，以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报价作为成交价格。

(2) 询价程序：分步评审，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询价开始前将由采购人纪检人员当众检验询价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方可进行拆封、询价。

### 5. 询价内容

(1) 询价小组对实质上响应询价文件要求的询价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 询价小组在评定时，将主要考虑下列因素：

- A、供应商报价；

- B、响应产品的质量、性能、技术参数；
- C、供应商完成供货的组织机构、实施计划；
- D、供应商售后服务的承诺；
- E、供应商商务响应；
- F、供应商完成供货保障能力；
- G、供应商的业绩、信誉。

(3) 价格及服务不能满足采购人的要求，采购人及询价小组将保留最终放弃本次询价的权利。

## 6. 成交

(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询价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询价结果报告送达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询价结果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询价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书面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2)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采购人“成交复函”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媒体上发布公告，公示期无异议后，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七. 签订合同

1、成交后，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30）个日历日内，应按询价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供货合同，同时送监督机构备案，询价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 根据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可会同采购人负责监督、协调和处理履约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4.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 八. 成交服务费

1、成交服务费按约定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2、成交供应商应依据成交金额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交费金额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询价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标准收取。

## 九. 特殊情况处理

1、依据陕财办采资〔2018〕26号文件的规定，采用询价采购方式的货物、服务项目，参加采购活动或符合采购需求的供应商只有一家，经询价小组审核认为询价文件没有倾向性、歧视性条款，采购人不改变采购需求，且同意转为单一来源方式采购，可以现场自行决定采用，不再进行公示。

2、转变为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后，实行多轮报价，询价报价为一次报价，如采购需求没有实质性变化，供应商报价应逐次降低，本次报价超过上次报价为无效报价，出现相同报价的，可再次报价。

## 十. 其它事项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或未能按照规定的时间提供履约担保，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报请监督机构予以通报，禁止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第三部分 技术参数及商务要求

### 一. 询价要求

1、项目名称：紫阳县中医医院泌尿内窥镜设备采购项目

2、采购数量：输尿管镜（成人）1套，输尿管镜（小儿）2套。

3、技术参数：

#### （一）输尿管镜（成人）技术参数

1. 工作长度：≥430mm；

2. 镜直径：前端≤8Fr，后端≤9.8Fr，最大插入部外径：≤4.45mm；

3. 视场角：90°（±5°）；

4. 视场中心角分辨力  $r\alpha(d)$ ：≥0.8C/(°)；

5. 最小器械孔道内径≥1.75mm；

6. 颜色分辨能力和色还原性：显色指数  $Ra$ ≥98（提供检验报告证明文件）；

7. 单位相对畸变一致性差  $Uv$ ：≤2.3%（提供检验报告证明文件）；

8. 光学镜有效光度率  $DM$ ≤967cd/m<sup>2</sup>/1m（提供检验报告证明文件）；

9. 镜体高刚度低挠度：可向各个方向轻微弯曲，并快速回弹，且弯曲无图像损失、无需重新对焦；

10. 光纤，图像无扭曲，平面图像，超广角，超清晰大画面技术；

11. 激光焊接技术，密封性强，术中或消毒过程中不起雾，不进水；

12. 双器械通道：器械通道采用双重密封系统，独立垫片杜绝漏水；可适配1×5Fr或2×3Fr手术器械；

13. 内窥镜防进液分类：≥IPX7

14. 配置：硬性异物爪钳3把，硬性取石钳1把，消毒盒1个。

#### （二）输尿管镜（小儿）技术参数

1. 工作长度：≥430mm；

2. 镜直径：前端≤6Fr，后端≤7.5Fr，最大插入部外径：≤3.70mm；

3. 视场角：85°（±5°）；

4. 视场中心角分辨力  $r\alpha(d)$ ：≥0.8C/(°)；

5. 最小器械孔道内径≥1.35mm；

6. 颜色分辨能力和色还原性：显色指数  $Ra$ ≥98（提供检验报告证明文件）；

7. 单位相对畸变一致性差  $Uv$ ：≤2.3%（提供检验报告证明文件）；

8. 光学镜有效光度率  $DM \leq 967 \text{cd/m}^2 / 1\text{m}$ （提供检验报告证明文件）；
9. 镜体高刚度低挠度：可向各个方向轻微弯曲，并快速回弹，且弯曲无图像损失、无需重新对焦；
10. 光纤，图像无扭曲，平面图像，超广角，超清晰大画面技术；
11. 激光焊接技术，密封性强，术中或消毒过程中不起雾，不进水；
12. 双器械通道：器械通道采用双重密封系统，独立垫片杜绝漏水；可适配  $1 \times 4\text{Fr}$  或  $2 \times 2.4\text{Fr}$  手术器械；
13. 内窥镜防进液分类： $\geq \text{IPX7}$ ；
14. 配置：硬性活检钳 1 把，硬性异物爪钳 3 把，硬性取石钳 2 把，消毒盒 2 个。

## 二、商务要求

- 1、**供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日交货并投入使用。
- 2、**供货地点**：紫阳县中医医院。
- 3、**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30 天内产品到场验收合格、设备正常运行一个月后，支付至合同金额 60%，设备正常运行满一年后支付合同总额的 40%。
- 4、**包装**：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 5、**安装调试与验收**：买方有权委托相关专业人士对采购产品按照招标参数逐一进行测试和验收，如发现有不符合的技术指标将无条件退货，按虚假应标处理，并将虚假情况上报上级主管部门，且卖方支付买方由此产生的一切检测费。
- 6、**质保期内服务**
  - 6.1 质量保证期：自设备正式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设备质保 3 年。
  - 6.2 质量保证期内发生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免费解决（因招标人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因素造成的故障外）；
  - 6.3 任何时候，中标人均不能免除因设备本身的缺陷所应付的责任中标人有义务对所提供的货物实行终生维护和对设备进行定期的检测和维修。

##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货物类

# 安康市政府采购合同范本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甲方) (××项目) 委托 (代理机构名称) 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号) 招标采购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号) 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

####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 (详见《供货一览表》)。

####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大写：\_\_\_\_\_元。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_\_\_\_\_元。

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 第四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项目质保期\_\_\_\_\_年，保修期\_\_\_\_\_年。

3.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5.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6、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1)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 其他材料。

3.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货到初验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_\_\_%，货到安装调试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_\_\_%，运行正常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_\_\_%，余款\_\_\_\_\_%作为质量保证金于货物或系统运行满\_\_\_\_月（年）后，并经甲乙双方复验合格后的\_\_\_\_个工作日内付清。

##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向甲方提交合同履约保证金\_\_\_\_\_元

(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 )。

2. 履约保证金有效期为甲乙双方最终验收后 天内。到期后，甲方向乙方无息退还。

3. 如乙方未能履行、或未能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合同期满后 天内无息退还乙方。

##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时间： \_\_\_\_\_。

交货地点： \_\_\_\_\_。

装调试时间： \_\_\_\_\_。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生产厂家产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5. 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 a.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6. 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7.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8. 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9. 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10.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_\_\_\_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 **第八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 **第九条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_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

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日（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_\_\_\_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_\_\_\_工作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_\_\_\_日（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 **第十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一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_\_\_\_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_\_\_\_%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_\_\_\_%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_\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

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 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

5.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 1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 其它未尽事宜，以《合同法》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

①向安康市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安康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 第十五条 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

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第五部分 询价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SXMZ-ZY2026010

(正本或副本)

# 紫阳县中医医院泌尿内窥镜设备采购项目

## 询价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

时 间：\_\_\_\_\_

## 目 录

第一部分 询价响应函

第二部分 响应报价表

响应产品分项报价表

技术指标偏差表

第三部分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授权书

第四部分 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第五部分 响应方案

第六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 第一部分 询价响应函

陕西明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项目名称）询价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次询价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愿负法律责任。

1. 按照询价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合格产品和全面技术、售后服务保障。
2. 如若成交，将根据询价文件的要求、询价响应文件及承诺条件，全面签约并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 我方提交的询价响应文件共  份，其中正本  份，副本  份。
4. 我方已仔细阅读和核实询价文件全部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5. 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本次询价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
6. 我方的询价响应文件在询价大会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   天。
7. 所有关于本次询价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方式联系：

地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邮 编： \_\_\_\_\_

供应商：全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 第二部分 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

单位：元

询价内容	报价内容	产品报价	总计	供货期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1

## 响应产品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1								
...								
N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	元）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								

注：本表中的“总价”与“响应报价表”中的“产品总价”一致。各子项分别报价。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2

## 技术指标偏差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

序号	名称	询价要求 技术指标	询价响应 技术指标	偏离情况	偏离说明

说明：

- 1、请按项目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询价文件的“技术参数”，认真填写本表。  
偏离情况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偏离说明对偏离情况做出详细说明。
- 2、供应商应按实际情况填写，不得照抄、复制询价文件技术参数要求。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三部分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陕西明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 业 信 息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 代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定 代表 人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正反面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 第四部分 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提供供应商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2)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参加询价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

(4)经销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制造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近两年内任意一年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询价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询价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证明）；

(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询价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税收缴纳凭证（增值税、所得税、营业税任意一种），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询价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8)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提供书面说明及承诺，加盖供应商公章）；

(9)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供应商公章）；

(10)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供应商公章）；

(11)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询价。

## 第五部分 响应方案

- 一、供应商企业简介。
- 二、商务响应说明（付款方式、交货时间、地点、验收方式、售后服务）。
- 三、供应商完成供货的组织机构、实施计划。
- 四、供应商完成供货保障能力。
- 五、响应产品的质量标准、检测标准（符合国家规定及行业标准）。
- 六、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 第六部分 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年 月 日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的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如实填写并提交本《中小企业声明函》。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请各供应商认真按要求正确规范填写声明函,如相关信息填写不全或有误,将不予认定。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签字或盖章）：

日期：